

传统表演艺术遗产的“可持续性”

李春沐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将非物质文化遗产分为五类，其中一类就是“表演艺术”；在中国推进非遗保护工作的具体实践中，非物质文化遗产分为十类，其中的传统音乐、民间舞蹈、传统戏剧、曲艺、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基本都是属于“表演艺术”。对于这些音乐、戏剧、舞蹈、曲艺及相关表演艺术，如何让它们在当代社会仍然葆有活力，这是当前理论界和实践群体共同关注的大问题。

表演艺术遗产给人最直接的印象，就是它的“传统”性，而这也是在现代多元文化的观照下，表演艺术遗产长期被看成是老旧的艺术、土俗的艺术的重要原因。当然，表演艺术遗产也的确包含着这些看似与当下审美存在距离的内容。这是因为依靠着世代相传的表演艺术遗产，其本身具有一定的保守性，特别是传统艺术始终口耳相传的传承方式，依靠着血缘、师徒的代际关系呈现出更加鲜明的稳定性，这便导致了表演艺术内容渐趋于固化。同时，由于我国历史上许多地域长期保持着相对稳定单一的、近乎于封闭性的生态环境，也使得大量的传统表演艺术类遗产维持着原生的形态。即以传统戏曲而言，虽然存在着固定观众群体，但是整体上偏于老龄化、边缘化。在文化产业化、市场化的今天，戏曲生存空间更多局限于农村市场、传统社区，依靠着政府买单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来支撑其发展。传统表演艺术如何可持续性发展，成了当下亟需面对的严峻问题。

传统表演艺术是中国人在历史累积中集体创造的文化结晶，融汇了各个历史时期、不同地域、不同群体所创造的文化形态。从“人”之于“表演”的角度，传统表演艺术展示着人藉由身心表达与心灵体验而达到的对于外在世界与自我精神的认知水准。表演艺术是在人或群体的表演中，通过艺术形式来回应生活空间、文化传统，实际成为人的艺术。因此，传统表演艺术的传统是中国人自己根据环境、社区、时代的变化，不断地进行对自我的创造，实际成为“人”在世代绵延中理解人性、创造艺术的过程。这正是中华文化的根脉所在，也是它能够不断延续发展的重要理由。

相对于传统表演艺术在城市文化中面临的困境，基层市县、乡村地区至今仍然是传统表演艺术的重要存在空间。当城乡文化迥然有别地并存于当代人生活时，传统表演艺术反而通过文化多样性的存在，可能会意外地获得现代观照，甚至更容易走入时代时尚的欣赏中。近年来由田青先生策划的“枯木龙吟：让那个古琴醒来”的古琴传承计划，让有着数百年历史的唐宋古琴文化引起了社会的高度关注，这是新世纪以来在“古琴热”的文化寻根进程中，最能展示古琴文化与古琴品质的一种方式。借助当代音乐人的技术调整，原来作为文物的古琴泛起了久远的声音，这种古典的回响更加契合着当代人对于传统的印象复原，由此也让传统的古琴艺术在现代生活审美中增加了被重新接受的可能。

古琴是传统音乐进入现代审美的一个鲜明例子，而更多的传统表演艺术则依存着传统生态，如何推进传统生态的滋养与维护，是需要引起深度思考的。例如赛社是山西上党地区的重要表演形态，在宋明时期盛行的宫廷供盞礼仪的框架内，融汇了仪式、音乐、戏剧、歌舞等诸多内容。由表演与仪式共同形成了稳定的生态结构，这也正是上党地区传统赛社活动经久不衰的原因之一。特别是在赛社活动中居于演艺主体的上党乐户，作为传统乐籍制度的承载者，至今都顽强地保留着传统表演艺术的重要内容，在赛社供盞仪式中使用的音乐曲牌如《太平鼓》《迎仙客》《大

赐福》《朝天子》《普天乐》《大开门》《刮地风》等，都以相对稳定的仪式性，保持着相对古朴的特征。而乐户演出的传统戏剧形式，如院本《土地堂》、杂剧《过五关》在上世纪 80 年代还保留着数百年前的演出风貌。赛社表演艺术结构其实一直不断地保持着对时尚艺术的吸纳，例如乐户在仪式进行中也会有娱人的内容，会将上党地区的梆子、落子等戏曲通过“吹戏”的形式表达出来，由此形成既有传统而又开放的演出格局。

此类传统表演艺术文化的生存与演出方式，全然不同于城市剧场演出形式，依靠民间礼俗方式，在葆有古老风貌之时，实际上适时地吸收一些时下的流行因素，从而在当地文化空间中长演不衰。由此可见，活态的表演艺术传统更需要文化生态的滋养，才能发挥它本该具有的文化品质。而文化生态的创造力正来自于“人”的活态力量。《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定义为：“这种非物质文化遗产世代相传，在各社区和群体适应周围环境以及与自然和历史的互动中，被不断地再创造，为这些社区和群体提供认同感和持续感，从而增强对文化多样性和人类创造力的尊重”，显然“世代相传”、“被不断地再创造”、“提供认同感和持续感”，构成了对这个概念的重要属性。如果说“世代相传”指的是非遗的传统性，那么“被不断地再创造”则侧重于非遗的活态性，而“认同感和持续感”则成为人与社区互动所达成的生态结构的持续性。显然，传统表演艺术立足于人的创造，是需要在可持续性上给予更充分的保护。

传统与创新是矛盾的两个方面，面对传统表演艺术如何持续发展这个话题，也更容易陷入两个极端的意见：一种观点认为，传统就是要坚守固有的艺术表演规律和形式，坚持表演原汁原味；一种观点认为，创新就是要争取当下的艺术认同，坚持表演与时俱进。其实，传统从来回避创新，而创新需要把握传统，对于传统表演艺术而言，寻求传统与创新的平衡点，寻求“世代相传”与“被不断地再创造”的平衡点，这是今天面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前提基础。显然，前述的古琴之“古”的当代复活，赛社之“多元”的新旧兼容，为传统表演艺术的传承发展作出了各自的文化表达。传统表演艺术和众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一样，彰显着文化多样性的形式和载体，以多样性的实践来彰显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属性，这是保证传统表演艺术始终贴近人与社区、始终贴近时代和受众而拥有可持续发展前景的重要原则。